

四川省教育厅

川教函〔2022〕292号

四川省教育厅 关于印发《四川省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 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主管部门：

现将《四川省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意见》印发你们，
请认真贯彻执行。



四川省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意见

为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29号）精神，切实推进我省新课程新教材实施，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基〔2018〕15号）《普通高中课程方案（2017年版2020年修订）》，结合我省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教育教学规律，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以人民为中心，扎根中国大地办教育。统筹推进普通高中课程改革、高考综合改革、办学质量评价改革和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发展，全面落实新课程新教材的理念和要求，深化育人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改革，坚决扭转片面应试教育倾向，系统推进教育评价改革，促进课程、教材、教学、考试、评价、招生等有机衔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基本原则

1.坚持育人为本。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根据学生差异，拓展教育载体，丰富教育内涵，满足学生不同学习需要，创新方式方法，把立德树人融入课程、教学、活动、评价等各个环节，构建“三全育人”体系，实行课程育人、文化育人、活动育人、实践育人、管理育人、协同育人，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价值观，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发展学生核心素养。

2.坚持分类指导。坚持省级统筹、市（州）及县（市、区）保障、教科研部门指导、学校具体实施的落实路径，各地各校应充分考虑不同区域、学校办学条件和教育教学实际，改革创新思路，找准深化课程改革和高考综合改革的有机衔接路径，保障每一所普通高中都能顺利推进改革并取得实效。

3.坚持课程统筹。坚持把立德树人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形成必修、选择性必修和选修三类课程整体设计，既关注共同基础课程学习，也关注选择性课程学习，确保学生发展需求、选课选考、课程安排以及考试评价的一致性。

4.坚持协同推进。建立健全组织领导、系统培训、示范引领、监测督导等工作机制，完善经费投入、师资配置、专业研究、设施配备等保障机制，为新课程新教材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三）工作目标

全省从 2022 年秋季入学的普通高中一年级开始实施，到 2024 年秋季，高中所有年级全面实施新课程，使用新教材。通

过推进新课程新教材实施，进一步健全课程实施的保障机制，各级教研机构的专业支撑水平进一步提高，普通高中学校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发展的教育教学改革深入推进，科学的教育评价体系基本建立，师资队伍和办学条件得到有效保障。新课程新教材的理念、内容和要求全面落实到普通高中教育教学各环节，全省普通高中育人方式进一步转变，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化、高质量发展取得明显成效。

二、重点任务

（一）全面落实新课程方案

1.整体构建课程体系。各地、各普通高中学校要基于新时代普通高中育人目标的把握与反思，立足于学校文化传统，以学生核心素养发展为核心，体现学生在德智体美劳等全面发展的需求，体现国家、社会对人才的基础性要求，体现学校在学生培养方面的个性化发展思路，完整设置必修课，按需设置选择性必修课，合理设置选修课，为每一位学生的发展奠定基础，同时满足不同学生个性发展需要；紧密结合我省与区域内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普通高中教育发展实际，系统构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推进教育公平，重基础、多样化、结构合理，具有本地、本校特色，充满活力的国家课程和校本课程体系。

2.规范课程设置管理。各地、各普通高中学校要严格按照教

育部《普通高中课程方案》（2017年版2020年修订）和《四川省普通高中课程方案》，根据全省普通高中课程类型、开设科目与学分及课程内容安排，整体规划、合理设置、统筹安排普通高中三年各学科课程，注重课程设置的均衡性和学科学习的可持续性，确保新课程的顺利实施和教育教学秩序稳定。各普通高中学校应结合当地经济、社会、文化发展的需要以及学校办学特色等开设校本课程，供学生选修。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要全面落实课程方案和学科课程标准要求，依据学生自主选择修习需要开设学科课程标准中的选修课程，积极探索，努力实践，引领带动其他学校全面落实相应要求，其他普通高中学校应根据学校实际，结合学生自主选择修习需要开设学科课程标准设置的选修课程，突出办学特色。

3.开齐开足必修课程。各地、各普通高中学校要严格执行全省课程方案，开齐开足开好课程，特别要开足思想政治、综合实践活动、劳动、信息技术、通用技术、音乐、美术、理化生实验等课程，发挥它们各自在促进学生发展中的独特作用；体育与健康必修内容，必须在高中三年持续开设，严禁违规减少课程与课时。

（二）加强新课程实施管理与指导

1.明确职责提高管理能力。各地教育主管部门要明确课程改革的职责和任务，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实施新课程新教材的政策要

求，不断提高决策、管理和服务水平，提高领导、协调和支持能力，加强对课程改革的管理、保障与监督，充分应用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国家级示范区、示范校的实践经验。各学校要成立以校长为第一责任人的新课程实施指导委员会，切实增强校长、教师的课程领导力和执行力，协调好国家课程要求与学校自主发展需要以及社会、家庭与学校之间，学校与学校之间的关系，形成课程改革共同体，加快推动工作落实。

2.深入实践提高改革实效。各普通高中学校是实施新课程新教材的主体，在执行和落实国家课程政策、计划、方案的同时，要积极开发校本课程，确保课程改革取得实效。学校要根据新课程实施的需要，充分利用、挖掘和扩展学科教师、场地、设备等学校现有人力和物力资源，实现资源的重组、优化和放大，建立适应新课程教学特点、行政班与教学班相结合的教学组织和管理新机制。要建立基于互联网技术的课程管理平台，实现课程开发、教学常规管理、学生学习评价管理信息化，实现教师教学研究与交流网络化，实现学校办公自动化；各地、各普通高中学校要组建各学科课程小组，根据实施新课程新教材的要求和学校具体情况，制定学校具体实施方案和学科教学计划，加强本校新课程新教材实施的管理、落实与评估。

（三）扎实开展教师培训

1.统筹开展新课程新教材培训工作。通过国家级示范培训、

省级骨干培训、市级培训、校本研修等方式，完成全省各级教育主管部门相关人员、各级教研部门负责人和普通高中各学科教研员、普通高中学校校长和各学科教师的全员培训。在培训中，适度向民族地区、边远山区和革命老区倾斜，加强对县域普通高中的指导。确保于 2022 年 8 月底前完成 2022 年秋季高一年级各学科教师培训工作，于 2026 年 8 月底前完成其他年级各学科教师培训工作。

2.积极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培训。充分发挥国家、省级培训在高中新课程培训中的作用，积极开展市级、县级和校本培训。各级培训者首先接受培训并取得相应合格资质，切实转变课程观念，把握高中新课程的精神实质，研究课程实施中的问题和解决思路，真正成为新课程实施的先行者。要以满足学校和教师需求、解决问题为导向，以提升教师实施新课程新教材专业能力为重点，将理论和实践结合起来，将通识培训、课程标准培训、教材培训结合起来，实现“全员培训”、“全面培训”和“全程培训”的目标，做到不培训不上岗。

（四）加强教育教学管理

1.深化课堂教学改革。要认真落实《四川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提高中小学课堂教学质量的指导意见》《四川省中小学学科教学基本要求》《四川省中小学课堂教学评价指导意见》要求，严格执行学科课程标准要求，统筹制定教学计划，科学安排课程内

容和教学进程，严禁高三上学期结束前结课备考。各普通高中学校要按照新课程理念和各学科课程标准的要求，规范、高效、创造性地实施课程，努力提高教学质量和效益。致力于学生核心素养培养，积极探索基于真实情境、任务驱动、问题导向的启发式、互动式、体验式、探究式等课堂教学，倡导培养学生自主、合作精神的研究性、项目化等学习方式，引导学生在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过程中探究知识的意义。加强跨学科综合性教学，推进基于大数据的精准教学，提高课堂教学效率，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

2.有序推进选课走班。要因地制宜，立足学校条件、师资配备等实际情况，创新教学组织形式，建立完善行政班与教学班并存的教育教学管理制度，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手段，构建规范有序、科学高效的选课走班运行机制，逐步实现选课、排课、管理、评价等管理活动智能化。

3.严格实行学分管理。各普通高中学校要组建学分认定委员会，根据课程方案的学分要求，形成符合学校和学生实际的学分修习方案及学分分配表。学分认定要严格遵循客观、公正、透明的原则，严格执行认定的标准、程序，规范操作过程，严禁弄虚作假。

4.因地制宜开发课程资源。各普通高中学校要加强课程资源建设，有效利用校内现有课程资源，充分发掘工厂、农村、部队、

社区、高校和科研院所等社会资源和人力资源，努力与当地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注重普通高中教育、职业技术教育与成人教育的融合与渗透，促进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有机衔接和相互融合，满足不同禀赋和特长学生成长需求，为学校新课程实施提供丰富的课程资源支撑。要注意与博物馆、美术馆、文化馆等共同开发学校特色资源、学科优势资源，农村地区的普通高中学校要结合农村建设和发展实际开发课程资源，构建具有四川特色的课程资源体系；鼓励区域或校际之间共同建设课程资源，推动各地加强普通高中校际间合作，形成区域性的学科中心或实践基地，形成优质资源共享、教师联合开发校本课程、优秀教师跨校兼课等机制；要积极利用和开发基于现代信息技术的课程资源，建立广泛而有效的课程资源网络；要系统规划校内外课程资源的使用，提高课程资源的有效性和利用率。

（五）加强学生发展指导

1.完善学生发展指导。各地各校要抓紧成立学生发展指导中心，认真落实教育厅关于做好普通高中学生发展指导工作的有关要求，全面实施导师制，加强学生发展指导，让学生学会选择、学会规划，科学合理制定学业修习计划与生涯发展规划，促进学生在共同基础上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

2.加强学生选科指导。各普通高中学校要全面落实教育厅关于加强普通高中实施新课程新教材教学组织管理工作的有关要

求，制定选科指南，明确实施办法。学校选科指南要广泛征求师生和家长意见，报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严格按照指导意见要求的时间节点实施选科教学，严禁高一年级结束前选科分班。指导学生根据国家发展需要和自身兴趣、特长、志向、学习优势和职业倾向，结合高校招生专业选考科目要求和学校实际，理性自主确定选择性考试科目。不得违背学生个人意愿要求学生普遍选考特定科目，杜绝强制、代替学生确定选考科目，坚决避免功利化选科选考。

（六）加强教学研究

1.注重教研专业引领。各级教研部门要充分发挥教学研究与教学指导、教（科）研引领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有效运用省、市、县、校四级教研网络，深入学校、深入课堂，积极开展研究，认真服务学校教育教学，解决实践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推动各地各校不断提升实施新课程新教材的质量水平。

2.发挥校本教研作用。建立以校为本的教学研究制度，鼓励教师针对教学实践开展教学研究，重视不同学科教师的交流与研讨，创设有利于引导教师创造性实施课程的环境，使教师能依据课程标准的基本要求，通过同伴互助、教学反思，创造性地开展教育教学活动，让课程的实施过程成为教师专业成长的过程。各普通高中学校应与教研部门、高等院校等建立联系，形成有力推动课程发展的专业咨询、指导和教师进修网络，建立健全课程发

展的专业咨询、指导和进修体系。积极探索基于新课程新教材的教学方式改革，提高教师创造性实施课程的能力和开发选修课程的水平。

3.创新教学研究方式。进一步完善省级网络教研平台，充分发挥网络教研跨越时空的优势，大力推进课程、教材和教研方式的改革；积极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研活动，开展形式多样的教学研究；整合各级名师工作室资源，充分发挥各级名师工作室的作用；围绕实施新课程新教材的课堂教学，利用“四川云教”平台，发挥示范高中引领带动作用，促进民族地区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积极探索师范毕业生新课程的岗前培训、鼓励和支持综合性大学参与培养适应新课程要求的专家型、复合型教师。

（七）完善课程评价体系

1.发挥课程标准对考试评价的统领作用。坚持以课程方案和学科课程标准为依据，统筹推进高等院校招生、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校内评价或考试等环节改革。完善考试命题质量保障机制，确保考试命题方向与课程标准要求一致；针对教学实际、科学设置考试与作业难度，减轻过重学业负担，改变相对固化的试题形式，增强试题开放性、探究性，减少死记硬背和“机械刷题”现象，构建引导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考试内容与学业质量评价体系。

2.完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各普通高中学校要认真落实

我省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有关要求，有序开展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确保评价内容全面完整、程序严谨规范、材料客观真实，健全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成长的综合素质评价体系。

3.建立促进教师专业发展的评价制度。全面、科学、准确地评价教师教学工作，将教师教学工作评价与教师专业发展评价统一起来，通过评价促进教师课程执行能力、课程开发能力、课程创生能力的形成和提高，增强评价过程中的对话、交流和理解，发挥评价对实施新课程的促进作用，努力营造实施新课程的健康环境。

（八）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要积极协调编制、财政部门，落实城乡统一的编制标准，加大区域内统筹配置和师资共享的力度，为学校配齐配足教师，满足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工作需求。要围绕师德师风建设、教师专业成长和健全教师激励机制等关键指标，建立和完善实施新课程新教材的教师发展制度，促进学校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工作、系统规划教师队伍培养和校本研修开展、健全教师专业发展机制，不断提高教师队伍素质。要加强班主任队伍建设，提高校长管理能力和教育教学领导力，完善校内教师激励体系，充分激发教师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三、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地要成立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工作小组，加强统筹协调，明确责任分工，积极争取各级党委政府和社会各界的重视和支持，认真做好新课程新教材实施的组织、指导、管理和服务工作。各级教育主管部门要转变学校管理和课程管理方式，为学校实施新课程提供有效服务，创设良好环境，提高学校自主发展能力。

（二）加强设施建设

根据新课程实施需要，整合校内资源，配齐专用教室与场馆，保障技术（含信息技术和通用技术）、艺术（或音乐、美术）、体育与健康、综合实践活动、劳动等课程及有关学科实验的开设，鼓励建设创新实验室、心理辅导室、社团活动室等；要善于利用社区、高校、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等社会资源，创设更好的课程实施条件和环境，促进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有机衔接和相互融合，满足不同禀赋和特长学生成长需求；要以四川省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国家（省）级示范区（校）以及省示范性普通高中建设为依托，推动各地加强普通高中校际间合作，实现优质资源共享。

（三）加强经费保障

各地要加大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的经费投入，满足课程开发、课程实施、教学研究、设施设备配置、资源建设、教师培训与研修以及开展综合实践活动等必要的经费需求。

（四）加强督导评价

各级教育督导部门要把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工作纳入责任督学挂牌督导重要内容，督促指导普通高中学校科学有序推进工作。各级政府教育督导部门要将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工作纳入对下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内容。

（五）加强宣传引导

各地要充分利用主流媒体和新媒体平台，统筹做好新课程实施、高考综合改革宣传，深入解读阐释改革的重要意义、目标任务、政策措施和具体安排，积极宣传正确教育观念和典型经验案例，努力营造社会各界广泛理解、大力支持和积极参与的良好氛围。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2年6月27日印发

